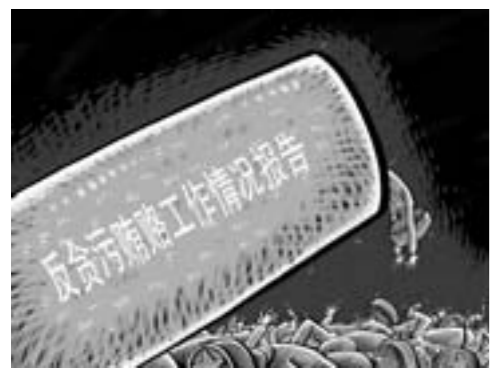


最高检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反贪污贿赂工作

5年多查办32名省部级以上高官



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曹建明22日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了2008年以来检察机关反贪污贿赂工作情况。在5年多时间里，近20万人涉贪腐被查，省部级高官达32人，挽回经济损失377亿元……报告不仅揭示了近年来我国贪污贿赂犯罪的情况，更向公众展示了当前我国打击贪污贿赂犯罪的反贪新常态。

立案侦查厅局级1029人

报告显示：2008年1月至今年8月，全国检察机关共立案侦查贪污贿赂犯罪案件151350件198781人，提起公诉167514人。其中，立案侦查厅局级1029人、省部级以上32人。依据报告数据测算，我国每天近百人涉嫌贪腐被查。今年前8个月，检察机关立案侦查的贪污贿赂犯罪案件同比又有所增长。

最高检有关部门负责人介绍，从今年上半年查处案件情况来看，贪污贿赂犯罪呈现一些新规律、新特点：犯罪形势仍然严峻，贿赂犯罪尤为突出，涉案金额不断增大；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犯罪增多，尤其是一些高级领导干部犯罪案件社会影响恶劣；共同作案现象增多，窝案串案高发；作案方式隐蔽，查处难度大。

面对严峻形势，检察机关保持了惩治贪污贿赂犯罪的高压态势，严肃查处发生在领导干部和领导干部中的贪污贿赂犯罪案件，发生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案件，以及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索贿受贿、失职渎职等案件。

今年9月薄熙来因受贿、贪污、滥用职权一审被判无期徒刑；7月原铁道部部长刘志军因受贿罪、滥用职权罪一审被判无期徒刑两年执行。此外，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协原副主席李达球等多名高官因涉嫌受贿犯罪，也先后被检察机关依法立案侦查。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授徐汉明认为，检察机关查处了一批有较大影响力的案件，打击对象职务高、权力大，体现了当前反腐败工作力度不断加大。

打击行贿：5年查处行贿犯罪同比上升六成

今年9月，58岁的原博有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丁书苗(现名丁羽心)因涉嫌

行贿、非法经营受审。在法庭上检察机关指控其曾先后两次以花钱办事的方式给予刘志军钱款共计4900万元，先后38次给予官员范增玉财物4000余万元。

这些行径背后，凸显了行贿人为谋取不正当利益抛出的巨额物质诱惑和对受贿人的百般拉拢，也最终使得受贿人为其提供了种种便利和保护。

不打击行贿，就不可能遏制受贿，就不可能从根本上减少贿赂犯罪。报告显示，检察机关立案侦查故意拉拢腐蚀国家工作人员的行贿犯罪嫌疑人23246人。2008年至2012年查处行贿犯罪人数比前5年上升60.4%。

“新一届党中央进一步加大了惩治腐败的力度。在这个大背景下，打击行贿的力度也要有所加强。只有行贿受贿一起打，才能切实有效解决贪污腐败问题。”中国社科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周汉华指出。

去年年底，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对外发布了《关于办理行贿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今年4月召开的全国检察机关推进反贪办案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也提出，要对行贿与受贿犯罪统筹查处，加大对行贿犯罪的查处力度。克服和纠正重视查处受贿犯罪，对行贿犯罪执法不严、打击不力的做法和倾向，做到同等重视、同步查处、严格执法。

畅通举报：近三分之一案件源于群众举报

随着党和国家反腐败力度的加大，公众举报贪污贿赂犯罪的热情也一度高涨。刘铁男、“表哥”杨达才、“房叔”蔡彬、重庆涉不雅视频官员雷政富等，先后因网络举报而被查处。

报告显示，检察机关2008年1月至今年8月立案侦查的案件中，群众举报48671件，占32.1%。而在今年前8个月，检察机关立案侦查的2万2千多件贪污贿赂犯罪案件中，来源于群众举报的有7000余件。

报告指出，2008年以来检察机关加强举报中心建设，开通全国统一的12309举报电话，最高人民检察院和116个地方检察院建立网上举报平台，构建了来信、来访、电话、网络“四位一体”举报体系。

“检察机关及时核查处理新闻媒体及网络舆情反映的腐败问题，引导网络举报在法治轨道上运行。对实名举报优先办理，及时答复。在举报线索流转的各个环节严格落实保密制度，坚决惩治打击报复举报人等行为。”曹建明向全国人大常委会作工作报告时指出。

据了解，对于群众举报线索，检察机关实行了集中统一管理、集体评估、定期清理等制度，目的就是防止有案不办、压案不查。曹建明还表示，检察机关将进一步畅通举报渠道，完善举报实名答复、举报人保护、举报奖励等工作制度，强化举报线索管理和监督，加强网络举报和涉腐网络舆情研判处置，及时公正有效处理群众举报。

(据新华社北京10月22日电)

抓捕外逃贪官成反贪腐新重点

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曹建明22日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关于反贪污贿赂工作情况时透露，5年多来，检察机关与公安、海关等部门密切配合，完善追逃追赃机制，加大境内外追逃追赃力度，共抓获在逃贪污贿赂犯罪嫌疑人6694名。

抓捕外逃贪官是近年来反贪腐重点。近年来腐败的跨国化趋势逐渐突出，跨国腐败已成为全球性的“毒瘤”，反腐败也不再是一国的内部事务。

对于贪官外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治发展与司法改革研究中心主任徐汉明分析指出，当前“裸官”转移资产的情况时有发生，主要外逃人员多以中层职务官员、国企经营人员居多，并逐渐呈现低职级外逃的趋势。潜逃时机，从过去的因案发仓促出逃，发展到有准备、有预谋出逃。

“贪官转移资产主要是境内公司与境外机构勾结，通过洗钱等方式进行。在经济全球化的背景下，许多国有企业在境外都设有分支机构，对其境外分支机构的审计成为薄弱环节，造成了打击贪腐出现真空地带。”徐汉明分析了贪官外逃的新特点。

“大兴土木”绊倒众多高官

22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向全国人大常委会作了关于反贪污贿赂工作情况的报告。从落马地方官员情况看，不少都有一个类似的绰号，如李春城被称为“李拆城”，倪发科被称为“扒市长”，季建业被称为“季挖挖”等，让人深思。

近日被调查的南京市原市长季建业就是一例。季到任南京后，迅速启动“三中路改造”、“拆城西干道”等工程，使南京这座古城不断“开膛破肚”，许多道路挖得面目全非，居民生活不堪其扰，“季挖挖”也由此得名。2011年，季建业为了修建地铁，在南京市砍伐几十年的梧桐树，引来市民的广泛质疑和抗议。网民随之发起“拯救南京梧桐树”活动，响应者迅速超过万人。

虽然，一些工程对改善城市基础设施具有

新闻背景

时隔24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再次听取最高检反贪报告

10月22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听取了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检察机关反贪污贿赂工作情况的报告。这是1989年10月25日后，时隔24年最高检再次就反贪污贿赂工作向全国人大常委会进行报告。

今年3月举行的十二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时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吴邦国作常委会工作报告时表示，今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将听取审议反贪污贿赂报告。

新闻分析

新修订的刑事诉讼法今年1月1日起施行

新修订的刑事诉讼法今年1月1日起施行。新刑法增设了“犯罪嫌疑人、被告人逃匿、死亡案件违法所得的没收程序”的规定。这一特别没收程序的设置将更加有效地惩治贪污贿赂等腐败犯罪，追缴腐败犯罪资产。

最高人民检察院反贪总局有关负责人介绍，目前，中国职务犯罪嫌疑人主要潜逃目的地国家，如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新加坡等国的法律，均认可承认与执行包括中国在内的外国法院没收裁决的内容。因此，对于涉及境外追赃案件，检察机关反贪部门可适时启动刑事司法协助程序，请求相关国家查封、冻结或扣押犯罪嫌疑人转移到境外的犯罪资产。在此基础上，由中国司法机关启动违法所得特别没收程序和司法协助程序，从而追回境外犯罪资产。

当前，我国正在拓展国际司法合作空间，积极加入相关反腐败国际组织，参加《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等多项多边公约，大大压缩贪官外逃的空间。

(据新华社北京10月22日电)



山东小麦机播基本结束

□CFP供稿 当前，山东各地积极组织农业机械抢墒播种小麦，全省共上阵播种机17万台、拖拉机60万台、浇灌机械25万台，已播小麦551.2万亩，占预计播种面积的99.7%。

▲聊城市茌平县，农民正在播种晚茬冬小麦。

我省广告产业走向园区集聚发展

已有3家国家级、6家省级广告园区

□记者 赵小菊 通讯员 李小齐 报道 本报潍坊讯 “我国广告经营单位，大小算上接近30多万户，约200万从业大军，却没有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支撑。在这种情况下，建设广告产业园的重要性凸现出来。”面对当下本土广告企业各自为战甚至不惜竞相压价的现状，和力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宋建议以园区为载体实现聚集发展，“园区的最大价值，就是让企业聚集起来，让创造价值的机会多起来。”

广告创意产业园的作用已经得到了先行者的验证。“目前，潍坊广告创意产业园已经聚集了各类广告业户220家，专业设计人才2000人，2012年园区人均年创收达到30万元。”潍坊市潍城区委副书记、区长刘洋英介绍。

省工商局副局长蔡福安介绍，目前，我省青岛、潍坊、烟台的3家园区已被认定为国家级广告产业园，中央扶持资金1.35亿元已经到位。另外，我省还认定了6家省级广告园区。园区的集聚效应、辐射效应和示范效应正逐步显现。

据统计，截至2012年底，我省广告经营单位已发展到2.6万户，广告从业人员15.4万人，广告经营额176.4亿元，同比分别增长41.2%、19.5%、49.5%。但另一组数据更应引起重视：目前，我省广告市场规模占GDP的比例仅为0.4%左右，而美国等发达国家广告市场规模占GDP的比例在2%以上，未来全省广告产业仍有很大发展空间。

“县委书记被窃听案”三被告被判刑

新华社长沙10月22日电 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人民法院22日对麻阳苗族自治县委书记胡佳武办公室被窃听窃照一案一审宣判，被告人李熠、杨凡、刘阳犯非法使用窃听、窃照专用器材罪，均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八个月。

据了解，案发前，李熠是中共麻阳苗族自治县委员会督查室干部；杨凡是麻阳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干部；刘阳是麻阳苗族自治县公安局绿溪派出所所长。法院经审理查明，2012年2月，被告人李熠、杨凡、刘阳密谋对麻阳苗族自治县县委书记胡佳武办公室实施窃听窃照。旋即，被告人购买偷拍设备、偷配钥匙并将窃听、窃照器材安装在胡佳武的办公室内。自2012年3月13日起至10月2日止，被告人对胡佳武持续窃听、窃照。随后，三人将部分视频资料剪辑后存放于MP4内，要挟胡佳武并提出个人政治待遇要求。胡佳武报案后，李熠、杨凡、刘阳先后被公安机关抓获。

法院认为，被告人李熠、杨凡、刘阳在国家机关办公场所非法使用窃听、窃照专用器材，严重干扰国家机关的正常工作秩序，造成严重后果，其行为均已构成非法使用窃听、窃照专用器材罪。根据犯罪事实，法院一审均判处三人有期徒刑一年八个月。

据悉，三名被告都不服上诉，表示将向湖南省怀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江西承诺景区门票5年内不涨价

据新华社南昌10月22日电 22日，记者从江西省旅游局获悉，江西新出台的《关于推进旅游强省建设的意见》提出一系列建设旅游强省的政策措施，其中承诺全省景区、景点门票价格5年内不涨价。

意见指出，将促进江西旅游资源由分散开发向整体开放推进，旅游消费由观光旅游为主向休闲度假观光并重，旅游收入由门票为主向综合收入转型升级。为了摆脱门票经济，稳定门票价格，江西向全社会承诺全省景区、景点门票价格5年内不涨价。

此外，江西还将加快推进公益性城市公园、博物馆、纪念馆等免费开放，依托公共资源开发的旅游景区实行低票价制度；鼓励公共月游活动；落实对未成年人、在校学生、教师、老年人、现役军人、残疾人等群体减免门票等优惠政策；积极开展“江西人游江西”活动；鼓励景区、景点推行旅游年卡、季卡等特殊门票；鼓励定点旅行社与景区、旅游客运企业、旅游饭店、旅游餐馆、旅游索道公司等组建经营联合体，实施旅游休闲“优惠套餐”等。

9月房价：70个大中城市69个同比上涨

济南新建商品住宅价格连涨15月

□记者 赵洪杰 报道 本报济南10月22日讯 国家统计局今天发布的9月份70个大中城市住宅销售价格变动情况显示，在全国70个大中城市中，价格上涨占据了绝对主流。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9月份70个大中城市新建商品住宅环比价格下降的城市有2个，持平的有3个，上涨的有65个，环比价格变动中，最高涨幅为1.9%，最低为下降0.3%；同比价格下降的城市有1个，上涨的有69个，同比价格变动中，最高涨幅为20.6%，最低为下降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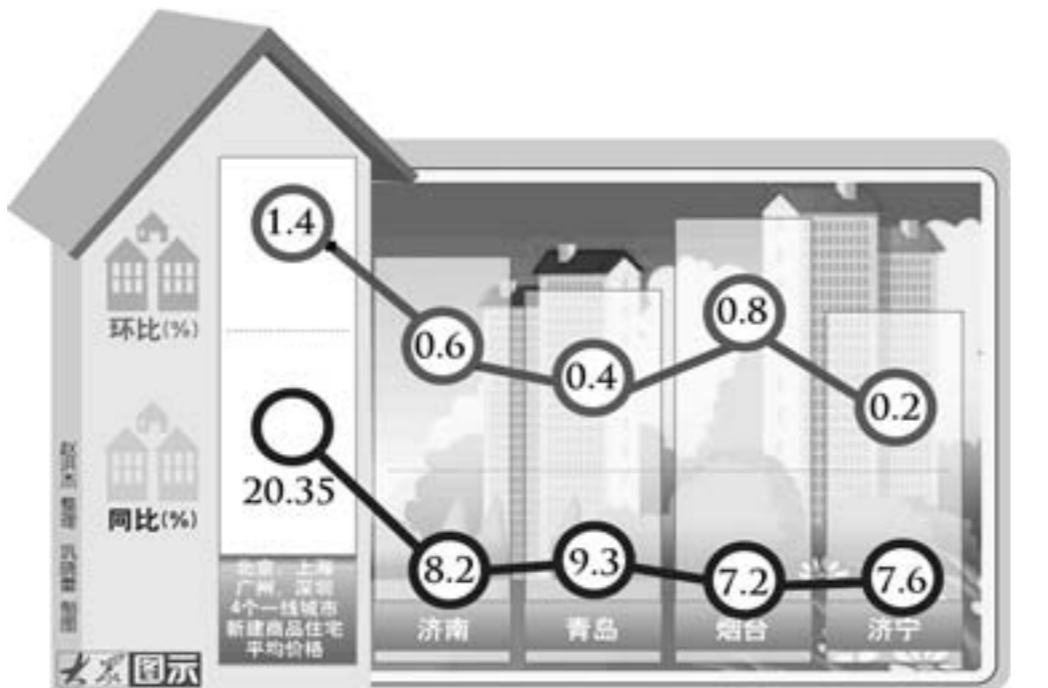
在总体涨势下，我省济南、青岛两市房价同样呈现上涨态势。

9月份，济南新建商品住宅价格环比上涨0.6个百分点，这是自去年7月份以来连续15个月上涨，同比上涨了8.2个百分点。从一些楼盘的价格看，在济南楼市供应主区域的济南西站片区和东部片区，主力楼盘的价格分别在7000元/平米左右和9000元/平米左右，部分楼盘单价突破万元。二手房也是如此，济南环比上涨0.3%，连续9个月上涨，同比上涨3.1%，连续8个月上涨。

在趋势上，济南房价呈现环比价格涨幅回落、同比价格涨幅上升的局面。8月份，济南新建商品住宅价格环比上涨1个百分点，同比上涨7.6个百分点；9月份，济南新建商品住宅价格环比上涨0.6个百分点，同比上涨8.2个百分点。相较于8月份二手房区房价“暴涨”，进入9月份，随着学生开学，济南二手房区房交易供不应求的局面稍微得到改变，环比涨幅下降了0.1个百分点，但仍维持高位。数据显示，整个9月份，济南二手房房价出现了“四连跳”的局面，截至9月底，济南二手房挂牌均价已经达到了9930元/平方米的历史高位，超过了新房均价，让找二手房源的市民大呼“受不了”。

9月份，青岛新建商品住宅价格环比涨幅为0.4个百分点，同比涨幅达到了9.3个百分点。由此，青岛房价出现10个月连涨。从价格走势判断，青岛房价也呈现环比价格涨幅回落、同比价格涨幅上升局面。

与价格一路走高相对应的是青岛楼市成交量的突飞猛进。9月份，青岛新房共成交13459套，环比猛增67.31%，新房总成交面积超过156万平方米，环比猛增95%。



房价调控目标成“不可能完成的任务”

在房地产传统的“金九银十”销售旺季，全国各主要城市的房价再次不出预料地出现了普遍上涨的情况。三个季度之后，部分城市房价上涨的幅度已让年初制定的房价调控目标成为“不可能完成的任务”。

尽管大部分城市限购、限贷等行政调控措施仍在继续，但房价的涨幅依然惊人。与价格的普遍看涨相对应的是市场的现实热度，在刚刚过去的9月，一二线城市“日光盘”迭出，数十人抢一套房的情况在北京、上海、广州等地屡屡出现。数据也清楚显示，在新建住宅价格方面，同比上涨超过10%的城市已经达到了15个，在中原地产市场研究部总监张大伟看来，这15个城市完成年度调控任务已经基本无望。除此之外，还有24个城市涨幅在8%到10%之间。这些城市完成年度调控任务的难度也都非常大。今年年初国务院要求各地制定的

年度房地产调控目标，在主要城市已经无法压制房价的高歌猛进。

特别值得注意的是，延续着三季度以来市场冷热不均的大势，9月份一线城市首次出现同比价格涨幅全部超过两成的现象。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四个国内房地产风向标式的市场，同比价格涨幅全都突破了20%。

楼市的持续火热让所有现行的房产调控政策黯然失色。在众多的业内人士看来，目前的中国房地产市场已经到了必须出台长效机制的关键节点。

“强调房地产调控的长效机制，是对市场手段的注重。”张大伟表示，当前行政调控的作用毋庸置疑，但屡调屡涨已经导致民众对政策预期的改变，房地产最终走向健康发展之路还是要让市场规律发挥更大的作用。

(据新华社北京10月22日电)

城市地价加速上涨

最新公布的全国城市地价监测报告显示，2013年三季度全国主要监测城市综合地价环比连续六个季度加速上升；地价同比增幅连续四个季度加速上涨，整体水平处于高位运行。

数据显示，三季度全国主要监测城市的综合地价环比、同比上涨的城市均达到101个。综合地价环比涨幅超过3.0%的城市增至10个，是上一季的2倍，仅有温州的增长率为负，94个涨幅位于0~3.0%之间的城市中，45个城市处于涨幅不足1.0%的平稳区间。与去年同期相比，城市综合地价整体持续上升，涨幅超过5.0%的城市由上一季度的38个增至本季度的44个，其中，深圳、佛山市顺德、安阳、呼和浩特、厦门、广州、太原、上海等13个城市的地价涨幅超过10.0%，而上一季度这个数字仅为4；涨幅为负的城市比上一季度再减少一个，降至4个，其中，温州地价下降的幅度缩小到-1.06%。

总体看，三季度各地成交异常地块指标与二季度基本持平。截至9月30日，三季度上报成交异常交易地块131宗，较上季度增加3宗。一线城市17宗，二线城市31宗，三四线城市83宗。平均竞价轮次为82次，也与上季度相同。北京、上海、深圳等一线城市和天津、武汉、杭州、苏州、珠海、佛山等热点城市，部分宗地成交总价或单价创历史新高。

当前，土地市场大有“地王复辟”之势，一大原因就是地方反应不及时，澄清不主动，甚至坐视炒地。对这一“地方供地策略”，国土资源部在全国房地产用地管理座谈会上已发警告。国土资源部要求，地方政府调整供地策略，稳定土地市场。一不要推波助澜，“一窝蜂”推出优质地块；二不要欲擒故纵，实行“饥饿疗法”。

9月底，国土资源部副部长胡存智提醒各地方政府负责人，按历年供应规律，四季度土地供应将迎来新高峰，地方政府性债务偿债压力之下，市场产生高价地的动力很大。

(据新华社北京10月22日电)